

## 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10045臺北市重慶南路1段165號  
承辦人：曾子芳  
電話：02-23820484#344  
傳真：02-23317945  
電子信箱：tftseng@gapps.fg.tp.edu.tw

受文者：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北一女教字第1106013699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0學年度【國語文素養導向教學觀議課工作坊】實施計畫1份  
(7890865\_11060136994\_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校國語文學科中心辦理110學年度【國語文素養導向教學觀議課工作坊】，惠請貴校協助公告及鼓勵國文科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並惠允出席教師辦理公（差）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研習主題：國語文素養導向教學觀議課工作坊
- 二、研習時間：111年1月25日（星期二）8時20分至17時30分。
- 三、研習地點：YouTube直播與Google Meet線上研習
- 四、參加對象：全國高中職國文科老師，錄取名額共450名。
- 五、活動流程請見附件。
- 六、報名方式：本研習不接受電話報名及現場報名。請逕往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（<https://inservice.edu.tw/>）報名，課程代碼：「3312413」。
- 七、報名時間：110年12月20日（星期一）至110年12月31日（星期五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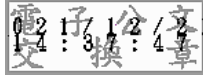
## 八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全程參與之教師，核發研習時數7小時。
- (二) 本中心不發公文給報名參與者，請各校協助出席教師辦理公(差)假。
- (三) 本次研習採取YouTube直播與Google Meet研習形式，教師須以Gmail私人帳號或Google教育帳號登入，報名錄取者將另行email通知YouTube直播與Google Meet線上研習網址。
- (四) 開幕式、專題講座與閉幕座談將於YouTube直播進行，教學演示與分組研討將於各自的Google Meet線上教室進行。
- (五) 本次研習錄取通知及活動說明，都將以全教網所提供的email作為聯繫管道，敬請申請者更新全教網資料為常用信箱，以免延誤訊息傳遞。
- (六) 教師須自備可上網且有麥克風及攝影功能之電腦(筆電)、耳機，並先行確認您所使用的網路環境是否穩定。

正本：新北市立錦和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金山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雙溪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秀峰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樹林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明德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石碇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三重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海山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三民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安康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中和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板橋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新店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泰山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新莊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竹圍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新北高級中學、國立華僑高級中等學校、新北市立鶯歌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立淡水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私立聖心女子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淡江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徐匯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及人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竹林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醒吾高級中學、鄭義燕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格致高級中等學校、中華中學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中華高級中學、金陵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金陵女子高級中學、天主教光仁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光仁高級中學、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高級中學、東海中學學校

財團法人新北市東海高級中學、剛恆毅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天主教恆毅高級中學、南山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、辭修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辭修高級中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康橋高級中學、崇義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義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中華商業海事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私立豫章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私立樹人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私立開明高級工業商業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私立莊敬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私立光華高級商業職業進修學校、新北市私立南強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私立復興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清傳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清傳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智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智光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能仁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能仁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穀保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穀保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立北大高級中學、裕德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裕德高級中等學校、新北市立樟樹國際實創高級中等學校、時雨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時雨高級中學、靜心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靜心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

副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（含附件）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（含附件）



訂

線